

证券代码：002909

证券简称：集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76

##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2年10月11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发出通知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4日下午16:00在广州开发区南翔一路62号C座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4、公司监事会主席马银良先生主持了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、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充分调动员工的责任意识和积极性，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，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促进公司长期、持续、健康发展，公司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

意见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制定了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全体监事认为：1、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合称“本员工持股计划”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；

2、公司不存在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；

3、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；本员工持股计划推出前已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征求员工意见。

4、监事会已对本员工持股计划名单进行了核实，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符合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范围，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5、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助于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，完善员工与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，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的结合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，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，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。

表决情况：2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1 票回避，关联监事程超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摘要。

## **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**

为了规范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员工持股计划”）的实施，确保本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，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制定了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全体监事认为：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方法》的制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能切实有效保障各持有人的利益，同意通过该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2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1 票回避，关联监事程超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## **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**

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“年产 2 万吨乙烯基硅油、2 万吨新能源密封胶、0.2 万吨核心助剂建设项目”的预计投资总额发生变更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中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除上述修订外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的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。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调整前：

## 6、募集资金投向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,000.00 万元（含本数），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实施主体	预计投资总额	募集资金拟投资额
1	年产 2 万吨乙烯基硅油、2 万吨新能源密封胶、0.2 万吨核心助剂建设项目	安庆诚泰	31,481.52	28,000.00
合计			31,481.52	28,000.00

注：公司已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集泰，且安徽集泰已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庆诚泰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安庆诚泰，实施方式具体为公司用募集资金向安徽集泰增资，再由安徽集泰向安庆诚泰增资。

调整后：

## 6、募集资金投向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8,000.00 万元（含本数），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实施主体	预计投资总额	募集资金拟投资额
1	年产 2 万吨乙烯基硅油、2 万吨新能源密封胶、0.2 万吨核心助剂建设项目	安庆诚泰	42,025.89	28,000.00
合计			42,025.89	28,000.00

注：公司已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集泰，且安徽集泰已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庆诚泰。本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安庆诚泰，实施方式具体为公司用募集资金向安徽集泰增资，再由安徽集泰向安庆诚泰增资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。

## 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

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“年产 2 万吨乙烯基硅油、2 万吨新能

源密封胶、0.2万吨核心助剂建设项目”的预计投资总额发生变更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修订了《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
### **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**

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“年产2万吨乙烯基硅油、2万吨新能源密封胶、0.2万吨核心助剂建设项目”的预计投资总额发生变更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了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。

表决情况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四日